



#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供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下午三時正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共 \_\_\_\_\_ 股 (附註b) 之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 (附註c) 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5樓2526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d)	反對 (附註d)
1	<p>(a) 謹此確認、批准及追認買賣協議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 (「通函」) 所定義及載述) 及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註有「A」字樣之買賣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p> <p>(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於彼酌情認為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為實行買賣協議、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使其生效或另行有關或涉及買賣協議、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有關步驟；及</p> <p>(c)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照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p>		

日期：二零一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c、f、g及h)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 (「股份」) 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閣下之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有關空欄內填上所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如閣下擬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內加上「✓」號。如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反對」欄內加上「✓」號。如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經正式簽署但並無就任何建議決議案給予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自行就所有決議案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或如並無就某建議決議案給予明確指示，受委代表將自行就該決議案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於大會正式提呈之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如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出席大會，則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表決，其他聯名持有人之表決將不被接納。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彼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或股東如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或經簽署或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